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参加现场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丁敏华先生召集和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2019年8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19年8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姜干才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姜干才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职务，辞职后，其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同意聘任戴晓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同意聘任戴晓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戴晓华先生简历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详见2019年8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为进一步促进能源互联网和泛在电力物联网产业发展，推动能源需求侧物联网信息平台应用，以物联网云平台系统带动物联网远程终端的发展，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同意聘任刘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超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刘超先生在用户端能源物联网产业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和市场经验，此次聘任决定有利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产业布局。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详见 2019 年 8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充分利用自有资金，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稳健型的理财产品以及低风险的信托产品。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 2019 年 8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按照规定对原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 2019 年 8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30 日

附相关人员简历

1、戴晓华

1977 年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0 年至 2005 年任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区域经理；2005 年至 2009 年任杭州华隆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区域经理。2009 年加入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总经理助理、综合管控中心主任。2019 年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

截止本公告日，戴晓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0股，占总股本的0%，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戴晓华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潭路 9 号

联系电话：0571-89935881

传真：0571-89935899

电子邮箱：sunrise@sunrisemeter.com

2、刘超

1972 年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商务管理专业，复旦大学 EMBA 在读研究生。1991 年至 2005 年任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05 年至 2008 年任上海安普特电器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08 年起加入上海纳宇电气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6 年至今任纳宇电气总经理、公司智能电气及能源服务中心主任。

截止本公告日，刘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335,900股，占总股本的0.082%，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